

河南思维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度业绩预减公告

证券代码:603508

证券简称:思维列控

公告编号:2018-008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1、公司业绩预计减少3,700万元至7,500万元，同比减少20%到40%。

2、公司本次业绩预减，主要是由于受铁路系统改革和车架设备投资下降因素影响，公司主要产品(LKJ)系统销量下降，机务系统标准推延，订单减少。公司主营业务实现的净利润预计减少5,459万元到9,259万元，同比减少33%到56%。

3、2017年度公司非经常性损益金额约3,700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公司业绩预计减少5,459万元的5%,259万元，同比减少33%到56%。

一、本期业绩预告的主要原因

(一)主营业务影响

公司主要产品包括LKJ系统和机务安防系统。报告期内，受铁路系统改革和车架设备投资下降因素影响，公司主要产品LKJ系统销量下降；另外，由于铁路客户部分招投标工作推迟，对公司GA、CMD等机务安防系统的销售量影响较大。公司主营业务实现的净利润预计减少5,459万元到9,259万元，同比减少33%到56%。

(二)非经常性损益的影响

本期非经常性损益对净利润的影响金额约为3,700万元，主要由于：本期公司实现的理财产品收益对净利润的影响约为3,300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1,737万元；本期收到的政府补助对净利润的影响为460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54万元。

四、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17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河南思维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月30日

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002319

证券简称:乐通股份

公告编号:2018-003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通股份”或“公司”于2018年1月29日接到控股股东深圳市大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晟资产”）通知，基于对乐通股份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对公司目前投资价值的合理判断，大晟资产于2018年1月29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的方式继续增持公司4,646,147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32%。自2017年11月16日至2018年1月29日，大晟资产已累计增持公司股份14,646,147股，达到公司总股本的7.32%。

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增持的基本情况

1、增持人：深圳市大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增持目的：对乐通股份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及对公司目前投资价值的合理判断。

3、增持方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的方式

增持公司股票。

4、增持股份资金来源：自有及自筹资金。

5、累计增持数量及说明：

本次增持前累计增持数量及说明					
序号	增持时间	增持方式	增持股数(股)	增持金额(元)	增持均价(元/股)
1	2017年11月16日至2017年11月29日	集中竞价	3,161,875	49,566,271.91	15.67
2	2017年12月13日至2017年12月14日	集中竞价	1,481,791	22,840,151.31	15.41
3	2017年12月19日至2018年1月6日	集中竞价	1,435,340	22,587,156.63	15.74
4	2017年12月26日至2018年1月6日	集中竞价	2,415,162	36,169,164.06	15.80
5	2018年01月11日至2018年01月21日	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	1,505,900	24,802,229.08	16.47
小计	2017年11月16日至2018年01月21日	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	10,000,068	157,944,972.88	15.79
本次增持后持股数量及说明					
序号	增持时间	增持方式	增持股数(股)	增持金额(元)	增持均价(元/股)
1	2018年01月29日	大宗交易	3,500,000	54,000,000.00	16.00
2	2018年01月29日	集中竞价	1,146,079	19,393,476.00	16.05
小计	--	--	4,646,079	74,393,476.00	16.01
累计增持数量及说明					
	增持时间	增持方式	增持股数(股)	增持金额(元)	增持均价(元/股)
合计	2017年11月16日至2018年01月21日	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	14,646,147	222,338,448.08	15.86
备注：本次增持前累计增持数量及说明详见2017年11月23日、2017年12月15日、12月					

备注：本次增持前累计增持数量及说明详见2017年11月23日、2017年12月15日、12月

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002207 证券简称:ST 准油 公告编号:2018-005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8年1月25日以书面和邮件的形式发出通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18年1月2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会议由副董事长徐梦华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和召集符合《公司法》和《章程》的规定。会后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月30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关于变更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6）。

该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一）前次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签订情况
公司于2014年1月与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广州证券”）、广发银行乌鲁木齐分行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专人审批，保证专款专用。因公司新聘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东兴证券”）为2014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保荐机构，2015年1月公司与广发银行乌鲁木齐分行签署《广发银行乌鲁木齐分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之终止协议》，并与广发银行乌鲁木齐分行、东兴证券重新签署了《广发银行乌鲁木齐分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之终止协议》。

（二）本次募集资金账户监管协议变更情况
公司将以天山农商行、东兴证券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后公告协议内容。

四、其他说明
本公司将募集资金专户变更后，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资金的存放与使用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执行。
特此公告。

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一月三十日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药品注册申请进展的公告

证券代码:600196
证券简称:复星医药
证券代码:136236
证券简称:复星医药

编号:临2018-013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概况

近日，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以下简称“国家食药监总局”）药品审评中心发布《拟纳入优先审评程序药品注册申请的公示》（第六十二批），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复宏汉霖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复宏汉霖”）及上海复宏汉霖生物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汉霖制药”）的利妥昔单抗注射液（生物类似药，即重组人鼠嵌合抗CD20单抗利妥昔单抗注射液，以下简称“该新药”）拟纳入优先审评程序药品注册申请名单。

二、该新药的基本情况

药品名称:利妥昔单抗注射液
受理号:CXHS1700026
剂型:注射剂:中国药典制剂
注射剂
规格:100mg/10ml/瓶

申请事项:新药申请:治疗用生物制品2类

申报阶段:生产

申请人:复宏汉霖、汉霖制药

三、该新药的研究情况

该新药为本集团（即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单位，下同）自主研发的大分子生物类似药，主要用于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九日

上海外高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与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签订战略合作备忘录的公告

证券代码:600648,900912 证券简称:外高桥、外高B股 编号:2018-002

证券代码:136404,136581,136666 证券简称:16外高B 16外高
16外高B

公告编号:2018-002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公司拟与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备忘录》，本备忘录仅为双方建立战略合作关系的意向，具体合作项目将另行签订合作协议予以约定。本协议的签署和履行情况尚存在不确定性。

●本公司拟与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备忘录》，本备忘录为双方建立战略合作关系的意向，具体合作项目将另行签订合作协议予以约定。本协议的签署和履行情况尚存在不确定性。

一、战略合作的基本情况

药品名称:利妥昔单抗注射液
受理号:CXHS1700026
剂型:注射剂:中国药典制剂
注射剂
规格:100mg/10ml/瓶

申请事项:新药申请:治疗用生物制品2类

申报阶段:生产

申请人:复宏汉霖、汉霖制药

三、该新药的研究情况

该新药为本集团（即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单位，下同）自主研发的大分子生物类似药，主要用于

上海外高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月30日

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政府补助的公告

证券代码:600031 证券简称:三一重工 公告编号:2018-005

证券代码:110032 证券简称:三一转债

公告编号:2018-005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

本公司拟与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备忘录》，本备忘录仅为双方建立战略合作关系的意向，具体合作项目将另行签订合作协议予以约定。本协议的签署和履行情况尚存在不确定性。

二、获得补助的原因及依据

本公司拟与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备忘录》，本备忘录为双方建立战略合作关系的意向，具体合作项目将另行签订合作协议予以约定。本协议的签署和履行情况尚存在不确定性。

三、获得补助的类型及其对本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规定，公司及子公司获得的上述补贴资金，计入与收益相关的会计核算科目，具体会计处理以注册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月30日

2018-01-12	湖南汽车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邵阳经济开发区财政局	2017年制造专项奖金	1,000,000.00
2018-01-17	湖南双峰三一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双峰县财政局	财政返还款	1,169,856.00
2018-01-26	三一汽车起重机有限公司	宁乡经开区财政局	产业扶持资金	4,308,700.00
		单笔50万元以下补贴(共47笔)		3,957,737.00
		合计		20,533,408.00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规定，公司及子公司获得的上述补贴资金，计入与收益相关的会计核算科目，具体会计处理以注册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月30日

兴民智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战略合作意向书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355 证券简称:兴民智通 公告编号:2018-003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协议对方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